

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施甸县 110 千伏小田坝
输变电工程（线路工程）施工公开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山市泰恒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受招标人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对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施甸县 110 千伏小田坝输变电工程（线路工程）施工（项目编号：BSTHDN 2026-06）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BSTHDN 2026-06

2. 项目名称：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施甸县 110 千伏小田坝输变电工程（线路工程）施工

3. 招标控制价：2069.5431 万元，其中一标段：583.7547 万元；二标段：443.9613 万元；三标段：444.3501 万元；四标段：597.4770 万元（其中线路部分：473.1876 万元；变电部分：124.2894 万元）。

4. 建设规模：

标段名称	标段建设规模及内容	招标范围	标段控制价
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施甸县 110 千伏小田坝输变电工程（线路工程）施工一标段	110kV 架空线路（N1 小号侧-N26 小号侧）共路径长 8.968 km，单回路架设，导线采用 J L/LB20A-400/50 铝包钢芯铝绞线架设，地线 N1-N6 段 2 根 OPGW-48B1-100 光缆，光缆纤芯型号为 G.652D 型，N6-N26 段 2 根 OPGW-24B1-100 光缆，光缆纤芯型号为 G.652D 型，本标段使用杆塔 26 基，新建 26 基，其中单回路直线角钢塔新立 11 基，单回路耐	完成线路本体工程（基础工程、杆塔工程、接地工程、架线工程、附件工程、辅助设施、拆除工程），变电工程（110kV 配电装置一次、二次及通信等设计内容）的施工、乙供设备的购买到货验收及安装、调试及整套启	583.7547 万元

标段名称	标段建设规模及内容	招标范围	标段控制价
	张角钢塔新立 9 基;双回路直线角钢塔新立 1 基、双回路耐张角钢塔新立 5 基。	动试运,还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项目: 建设场地征用及清理,包括塔基永久性土地征(租)用(含耕地占用税); 迁移补偿,包括林木砍伐补偿(含植被恢复费、林业报件费,中标单位应按相关要求配合建设单位进行缴纳及报建)、临时征(占)用林地(含输电线路通道)恢复林业生产条件所发生的相关费用,青苗、经济作物、城市绿化赔偿;材料站租(占)用;放线牵张场场地建设;障碍物拆迁等及相关配合;光缆测量、接续;协助相关单位开展整套启动试验、各类达标、检查、验收、质量监督、环保后评估等	
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施甸县 110 千伏小田坝输变电工程(线路工程)施工二标段	110kV 架空线路(N27 小号侧-N46 小号侧)共路径长 8.71km,单回路架设,导线采用 JL/LB20A-400/50 铝包钢芯铝绞线架设,地线 N26-N46 段 2 根 OPGW-24B1-100 光缆,光缆纤芯型号为 G.652D 型,本标段使用杆塔 20 基,新建 20 基,其中单回路直线角钢塔新立 11 基,单回路耐张角钢塔新立 9 基。		443.9613 万元
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施甸县 110 千伏小田坝输变电工程(线路工程)施工三标段	110kV 架空线路(N47 小号侧-N66 小号侧)共路径长 7.372 km,单回路架设,导线采用 JL/LB20A-400/50 铝包钢芯铝绞线架设,地线 N47-N66 段 2 根 OPGW-24B1-100 光缆,光缆纤芯型号为 G.652D 型,本标段使用杆塔 20 基,新建 20 基,其中单回路直线角钢塔新立 9 基,单回路耐张角钢塔新立 11 基。		444.3501 万元
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施甸县	110kV 架空线路(N67 小号侧-石鼓坡侧构架小号侧)共路径长 8.006km,单回路架设,导		597.4770 万元 (其中线路部分:473.1876

标段名称	标段建设规模及内容	招标范围	标段控制价
110 千伏小田坝输变电工程（线路工程）施工四标段	线采用 JL/LB20A-400/50 铝包钢芯铝绞线；地线 N67-N68（沿用）段 2 根 OPGW-24B1-100 光缆，光缆纤芯型号为 G.652D 型；N68（沿用）—石鼓坡侧构架段 2 根 OPGW-24B1-100 光缆。本标段使用杆塔 20 基，新建 20 基，其中单回路直线角钢塔新立 9 基，单回路耐张角钢塔新立 11 基。110kV 石鼓坡变侧新建 110kV 线出线间隔 1 个，采用柱式设备间隔。	配合；移交前的本体与走廊看护与维护；交叉跨越措施；已完工程保护；环境保护；施工降水；二次进场；特殊放线措施；环保、水土保持措施等工作协调，安建环。甲供材料卸车及保管；桩基检测。	万元；变电部分：124.2894 万元）

注：本项目共划分为 4 个标段，兼投不兼中，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投标及获取招标文件时应确认所参加投标的标段（即参加一个标段或同时参加多个标段投标）。每个标段内所有项目内容为一个整体，在投标时投标人应对一个标段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整体投标及报价。

5. 项目实施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6. 工期：自合同签订后接到招标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之日起 150 日历天内（含施工复测时间），完成标段设计范围内所有的工程施工并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并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8. 工程安全控制要求：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重大质量事故，确保工程无永久性缺陷。

9. 发包方式：包工包甲供物资以外的所有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三、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

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2. 资质要求:

(1) 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其中承装类二级(110千伏以下)、承试类二级(110千伏以下))及以上资质;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4)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要求: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须注册在本单位(提供劳动合同或者2025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有效期内。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

(5) 技术负责人要求:须具有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证书(电力工程相关专业),须在投标人单位执业(提供劳动合同或者2025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材料)。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并提供承诺书。

(6) 安全负责人要求: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须注册在本单位(提供劳动合同或者2025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材料),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安全负责人,提供承诺书。

(7) 团队人员要求: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配备专职管理人员(拟派的专职管理人员均须在投标人单位执业,提供劳动合同或者2025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管理人员须常驻施工现场,非不可抗力因素或非招标人同意不得对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管理人员进行更换,提供承诺书。

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及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需提供企业近三年(2022-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相关情况说明);

4. 信誉要求:(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

和严重违约、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暂停合作关系(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若投标人有上述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以开标时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6年4月16日至2026年4月23日。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 选择地区“保山市”, 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

3. 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需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2026年4月16日至2026年4月23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 选择地区“保山市”, 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 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报名, 免费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 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 选择地区“保山市”, 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进行注册并在网上申请办理证书, 以便获取招标文件, 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 售价: 0.00元。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本项目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如下: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5月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 2026年5月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4) 地点: 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中心二楼4楼);

2.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方式：

(1) 网上递交：在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5月7日10时00分）前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具体要求：网上递交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投标人须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若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将视为撤回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及责任。

(2) 投标文件的开启：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解密方式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操作方式请各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办事指南中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查看），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递交光盘等实物资料，无需至现场出席开标会，招标文件其他要求不变。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及责任。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一标段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11.60万元；二标段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8.80万元；三标段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8.80万元；四标段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11.80万元。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号）要求，本项目一标段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5.80万元（降幅为50%）；二标段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4.40万元（降幅为50%）；三标段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4.40万元（降幅为50%）；四标段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5.90万元（降幅为50%）。

一标段保证金：¥5.8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万捌仟元整）；

二标段保证金：¥4.40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万肆仟元整）；

三标段保证金：¥4.40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万肆仟元整）；

四标段保证金：¥5.9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万玖仟元整）。

2. 本项目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等文件要求，免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无失信记录投标人可在交易系统保证金缴纳页面直接获取信用报告，签名确认后即可完成无失信记录证明材料的提交工作。若无法获取信用报告，则需于投标截止前在缴纳保证金界面上传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出具的信用报告。

3.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形式为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采用转账的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正阳北路支行

一标段保证金账号：241205010400061830000001098

二标段保证金账号：241205010400061830000001099

三标段保证金账号：241205010400061830000001100

四标段保证金账号：241205010400061830000001101

注：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采用转账的方式提交保证金的须从单位基本户转出，并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请投标人在转账完成后，使用数字证书（机构 CA 证书）登录系统，在系统主界面的“确认投标保证金”中对保证金进行确认绑定，最后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

4.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项目招标公告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2015〕299 号文件和关于印发《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云建招协〔2023〕51 号文件的规定对应《云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标准》公式，以中标通知书确定的总金额作为收费基数下浮 25% 计算收取，单个项目（或标段）收费低于 7000.00 元的项目（或标段），按 7000.00 元计取，不再浮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

构支付。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正阳北路 208 号

联系人：郭先登

联系方式：0875-8127226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保山市泰恒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大厦二号楼 B 座 15 楼

联系人：赵英杰

电话：0875-2132885；13308758656

3. 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部门：保山市能源局

监督地址：保山市隆阳区同仁街 61 号

监督电话：0875-3067977